

深读红楼

字面下的红楼意味与大观园智慧

作家出版社

张佩芳……著



深读红楼

作家出版社

张佩芳……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深读红楼/张佩芳著. - 北京:作家出版社, 2011.7
ISBN 978-7-5063-5882-8

I. ①深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90707 号

深读红楼

作 者: 张佩芳

责任编辑: 李宏伟

装帧设计: 任凌云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 (邮购部)

E-mail: zuoja@zuoja.net.cn

<http://www.zuoja.net.cn>

印刷: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成品尺寸: 130×210

字数: 165 千

印张: 9

版次: 2011 年 7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5882-8

定价: 26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目 录

第一辑 红楼解谜

元春据何要给宝玉作出指婚暗示？/003

这一次，贾母内心何来近乎崩溃的无助感？/007

黛玉读懂了这次警告吗？——黛玉与贾母的第一次正
面冲突/011

身体语言不会说谎——贾母一次奇怪的流泪/016

贵族太太“宫心计”——贾母托付照管黛玉，为什么
要这样安排？/018

与皇妃姐姐的知心话——宝玉进宫谢恩时发生了什
么事？/021

不可对人言的委屈——薛姨妈为何担忧宝钗“要有个
好歹”呢？/028

情场如战场——薛姨妈母女放弃“金玉姻缘”的两个
分水岭/034

借柳絮放飞心绪——宝钗对婚恋烦恼的超越/038

邢夫人——被逼出来的“嫌隙人”/043

晴雯四面树敌，哪儿来的底气？/048

袭人的恐惧——“坑死我了”，原因在于巨大的心理冲
击是双重的/051

宝玉的“私密短信”——宝玉赠旧手帕五解/054

- “姽婳”实为“鬼话”，是芙蓉女儿“神话”的反衬/059
- 大观园X档案——秦可卿丧事活动人名单隐含的信息/064
- 谁来补贾府的天？——“红楼”人物中有没有曹雪芹寓意的
“补天之材”？/068
- “老佛爷”的恐惧——贾母为什么“最胆小”？/071
- 小丫头篆儿跳槽之谜——宝玉对邢岫烟的那份柔情/075
- 试解彩霞与彩云的悬疑/082
- 吩咐给凤姐宝玉做棺槨的是谁？/090
- 薛宝钗为什么不参与集体哄笑？/093
- 有阳德而少阴鹭——李纨“虽善无征”/100
- 奴才对主子的挑衅——王善保家的如何冲撞了王夫人？/107
- 她们怕的什么？——投鼠忌器背后的忌惮/111

第二辑 红楼生态

- 宝钗智慧宝鉴——职场该怎样设防？/117
- 职场袭人之一——忍小耻以图大计/125
- 职场袭人之二——扎实的夯基/129
- 职场袭人之三——适度的冒险/133
- 职场袭人之四——精审的博弈/139
- 职场袭人之五——漂亮的进言/146
- 职场袭人之六——聪明的站队/153
- 职场袭人之七——完美的释嫌/159
- 职场袭人之八——华丽的转身/163

职场袭人之九——“没嘴葫芦”的壶奥/167
晴雯触碰了职场一条最要害的潜规则/172
有得必有失——袭人与宝玉偷情的代价/178
贾宝玉的难题——袭人与晴雯孰重？/181
给凤姐心智的考评——巧诈不如拙诚/186
给凤姐性格的鉴定——轻用其锋，强梁无节/191
给凤姐的才干求疵——应对小人失当/196
给凤姐命运的结语——胜利的反噬/207
老实人说谎最要命/210
茗烟口述——怡红院“告密者”筛查报告/214
戏侃“红楼”的丛林法则/221

第三辑 红楼审美

以审美代替宗教的先行者——曹雪芹/229
那浸彻身心的审美感知——宝玉闻香识女儿/237
贾宝玉之“坚”——他内心那强大的坚不可摧的领域/241
群芳夜宴——四次“解放”谱就的青春生命华彩乐章/246
宝钗情感世界的四个板块/250
外露的尖刻与内敛的锋利——黛玉与宝钗孰厚？/255
大观园里的“野蛮女友”晴雯——集两端于一身的青春
生命奇观/260
袭人十胜PK晴雯十美/264
呆木头也有春天——贾迎春生命中一次美丽的绽放/270

第一辑
红楼解谜

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，有许多重大事件、重要故事线索，曹雪芹是以暗笔处理的，即暗写。

看明白这些暗写的内容，方能更好地理解故事情节发展的脉络，矛盾冲突的原委，以及人物性格及行为的内在逻辑。

好比海面上只露出一角的冰山，远眺近观地打量那一角，努力描画一下没有露出的部分吧。

即使你是熟读《红楼梦》的，或许我们也能一起品味以前未曾注意的细节，或者不能理解的情节。那里面蕴含着极其丰富的内容呢。

元春据何要给宝玉作出指婚暗示？

《红楼梦》第二十八回，元妃娘娘赏赐端午节礼，宝玉与宝钗的一样；黛玉与迎春、探春、惜春姐妹的一样，节礼规格区分很明显。

对这次明白无误的指婚暗示，宝玉却傻乎乎地问：“这是怎么个原故？怎么林姑娘的倒不同我的一样，倒是宝姐姐的同我一样？别是传错了罢？”

不会错，另外两个当事人黛玉、宝钗马上就领悟到了并作出反应。黛玉把昨儿与宝玉怄气的事都丢下了，只顾眼前这件事，一大早就来察看动静。而宝钗更为心领神会——

“宝钗因往日母亲对王夫人等曾提过‘金锁是个和尚给的，等日后有玉的方可结为婚姻’等语，所以总远着宝玉。昨儿见了元春所赐的东西，独他与宝玉一样，心里越发没意思起来。”

看，宝钗立刻就想到了婚姻上。所谓“没意思”，乃是这

位贵族少女对自己婚姻问题的正常心理反应——害羞。

乍一看，这个情节的确有些突兀，有点儿不合故事情节的发展逻辑。因为，元妃省亲时，对宝钗、黛玉评价是等同的——

“贾妃见宝、林二人亦发比别姊妹不同，真是姣花软玉一般。”这是对二人“貌”的评价。

大家作完诗之后，元春说：“终是薛、林二妹之作与众不同，非愚姊妹可同列者。”这是对二人“才”的评价。

这次，怎么会忽然毫无来由地就把黛玉贬到了下一个等级？连王蒙先生在《红楼启示录》中也提出这样的疑问：

“元妃在宫中，怎么掌握信息？怎么认同了老太太的意图？怎么如此明白无误地做出了自己的选择和外交姿态？她要介入和引导弟弟宝玉的婚姻大事吗？她急匆匆地一次会面就得出了取钗弃黛的结论吗？”（见王蒙《红楼启示录·四、关于贾宝玉》第83页。三联书店2005年7月北京第2版）

元春的指婚暗示是个异常重大的事件，它导致后来许多人，包括宝钗、黛玉、贾母、王夫人、薛姨妈、凤姐儿等，在宝玉婚姻上态度发生微妙变化，并引发一系列互动。

其实，这个情节一点儿也不突兀。元春之所以采取这个行动，并非仅凭省亲时的一次见面就下的判断。这背后，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起作用，那就是王夫人无数次地进宫省视元春，为元春提供了大量宝钗、黛玉的相关信息，元妃据此而做出这个抉择。请看——

第十六回，元春被封为贵妃后，贾琏在与凤姐儿、赵嬷嬷聊天时谈道：除了省亲之外，“每月逢二六日期，准其椒房眷属入宫请候看视。”（每月二六日期即每月的十二日）

第十七、十八回，元春省亲临别，再四叮咛：“不须挂念，好生自养。如今天恩浩荡，一月许进内省视一次，见面是尽有的。”

这就是说，眷属每个月都能进宫去省视元春，这是皇家的制度或定例。

进宫去看元春的眷属包括什么人，书上没交代。但去得最多，最为名正言顺的人，当是元春的母亲王夫人，这个判断应该不会错的。贾母当然也不可能被排斥在外，但以她的身份和年龄，进宫的频率绝不会盖过王夫人。至于男性，包括贾政和宝玉，恐怕若没有特别恩准，是不会像女眷那么方便的。

一个月一次，一年十来次，几年下来，王夫人的话语权是任何人都无法相比的。元妃省亲时，时间那么紧张，该进行的程序有那么多，还要“深叙些离别情景，及家务私情”（第十七、十八回）。及至王夫人专程进宫，时间上充裕从容，娘儿俩的知心话，包括宝玉的婚事，肯定是一个不可避免的话题。

在宝钗与黛玉两个人中选谁做自己的儿媳，王夫人的态度是不言自明的——她决不会选黛玉。

那么为什么王夫人要采取迂回的方式，让元春来作指婚

的暗示呢？原因很简单：她不愿与贾母公然闹分歧，但却可以让元春出面，由“上级领导”钦定，让贾母无话可说。

依据王夫人点点滴滴的、带倾向性的介绍，日久天长反复复，元春对宝钗、黛玉谁是宝二奶奶的合适人选的判断就会越来越明晰，进而赞同其母王夫人的意见。

总之，元春的指婚暗示，并非轻率之举，而是建立在对大量的信息研判基础之上的，更重要的是，那信息来源于自己的母亲，具有十二分的可信度。如果认为元春仅凭一次见面，就做出取钗弃黛举动，那是太低估了在深宫里也能出人头地的贾家大小姐的智商了。

王夫人与元春的互动，这是曹公一个十分重要的“暗笔”。这母女二人的互动，不仅干预宝玉的婚事，还在其他方面发生着极其重要的影响。待后文另叙。

这一次，贾母内心何来近乎崩溃的无助感？

荣府的老封君贾母，第二十九回说过一番很“绝望”的话。

起因是清虚观张道士提亲，说是“前日在一个人家看见一位小姐，今年十五岁了，生的倒也好个模样儿。我想着哥儿也该寻亲事了。若论这个小姐模样儿，聪明智慧，根基家当，倒也配的过。”

清虚观打醮回来后，宝玉与黛玉二人发生了激烈冲突。黛玉又哭又吐，宝玉则摔玉砸玉，闹得不可开交。连第二天薛蟠生日摆酒唱戏宝玉都没去，急得贾母直抱怨：

“我这老冤家是哪世里的孽障，偏生遇见了这么两个不省事的小冤家，没有一天不叫我操心。真是俗语说的，‘不是冤家不聚头’。几时我闭了这眼，断了这口气，凭着这两个冤家闹上天去，我眼不见心不烦，也就罢了。偏又不咽这口气。”

自己抱怨着也哭了。

宝、黛二人怄气又不是头一次，即使这次闹得厉害些，也不过是小孩子家的一时性起，算不得什么大事，贾母心疼、着急也是常情，怎么会说出这样的过头话，连想死的心思都有，让人感到她心理近乎崩溃，可怜兮兮的脆弱无助？

老太太一向开朗乐观，她可从来就不是这样脆弱的人啊，她自己就说过：“我进了这门作重孙子媳妇起，到如今我也有重孙子媳妇了，连头带尾五十四年，凭着大惊大险千奇百怪的事也经了些……”（第四十七回）

眼前这点事既不惊又不险，怎么会给老太太带来这么大的烦恼？有点不对劲儿啊！你看，宝玉挨打，贾母一出场，就以泰山压顶般的气势，镇住了贾政；贾琏与凤姐儿因为鲍二家的打起架来，老太太几句话就平息了事态；邢夫人为贾赦讨鸳鸯做妾，贾母训斥得邢夫人理屈词穷。老太太什么时候脆弱过？这次宝、黛两个孩子怄气，贾母或劝或哄或训，有什么不好办的？

一定是有比这些事更严重的事情，才会让这个非同一般的老太太如此失态。

无他，仍是元春赏赐端午节礼的指婚暗示，给贾母带来了巨大的心理压力。张道士提亲那个事，贾母当场几句话早就给打发过去了。

整个荣国府的人无不知道贾母的心事——让黛玉做自己的孙媳妇。凤姐儿、薛姨妈都曾拿这个话题跟黛玉开玩笑。

第五十七回，薛姨妈在公开场合声称要把黛玉“定与宝

玉”，婆子们也都凑趣，说：“到闲了时和老太太一商议，姨太太竟做媒保成这门亲事是千妥万妥的。”薛姨妈道：“我一出这主意，老太太必喜欢的。”

贾琏的心腹小厮兴儿在给尤二姐介绍荣府的情况时，说得更是明白无误：说宝玉“他已有了，只未露形，将来准是林姑娘定了的。因林姑娘多病，二则都还小，故尚未及此。再过三二年，老太太便一开言，那是再无不准的了”。（第六十六回）

但是，王夫人决不会同意黛玉。要知道，在宝玉的婚事上，王夫人的话语权不在贾母之下，所谓“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”，王夫人作为母亲是正角儿。

现在，元春又站在了王夫人一边，天平两边的重量就更大大地不一样了。

元春的意志，贾母是不能明着违抗的，因为元春是老太太面见时都要跪拜的皇妃啊！

所以，贾母遇到了无法逾越的障碍，面临的是巨大的压力。

幸而元春还没有把事情做绝，没有明下“懿旨”，而是采取赏赐节礼的办法表达自己的倾向性意见，既很鲜明地支持了王夫人的想法，也给贾母留有余地，好让家里人慢慢统一意见。

对元妃的指婚暗示，贾母没有正面回应，未置可否，她采取了“王顾左右而言他”的转移和拖延战术。老太太的心事既不能明言，又没人可以商量，她需要时间解开这个扣。

在贾母还没有找出应对办法之前，宝、黛这两个不省事的冤家，哪里知道老太太的心理压力，反而因为张道士提亲这点子屁事大闹特闹，越闹就等于越把事情闹明朗，越闹越添乱，越闹越没有回旋余地。老太太会预感到：为张道士提亲就闹得这样天翻地覆，设若元春有一天真的颁下懿旨正式指婚，不出人命才怪！

这一切构成双重的巨大压力，还不足以让人崩溃失态发疯吗？

黛玉读懂了这次警告吗？——黛玉与贾母的第一次正面冲突

第五十四回，贾母借女先儿说书之机，大发了一通议论。虽是连说带笑的，可那言辞既激烈又尖刻，情绪色彩十分浓重——

“只一见了一个清俊的男人，不管是亲是友，便想起终身大事来，父母也忘了，书礼也忘了，鬼不成鬼，贼不成贼，哪一点儿是佳人？便是满腹文章，做出这些事来，也算不得佳人了。”

分析贾母这番话，像是在借题发挥，锋芒似有所暗指。理由是——

1. 女先儿说的《凤求鸾》中，王公子家与李小姐家是“世交”，可贾母却把它扩大了，“不管是亲是友，便想起终身大事来。”世交是“友”，可贾母却另外加上了“亲”。

2. 女先儿说的李小姐“琴棋书画无所不通”，这里说的